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情况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和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 2021 年 5 月 24 日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振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626,800 股变更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目前工商登记的 186,542,748 元减少为 182,915,948 元，总股本将由 186,542,748 股减少为 182,915,94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等相关公告。

#### 二、依法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上述公司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之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应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可采用现场递交、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所需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板芙镇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迎宾大道15号

3、申报时间：2025年4月22日-2025年6月5日，工作日的9:00-11:30、14:00-17:30。

4、联系人：柯倩

5、联系电话：0760-23633926

6、指定传真：0760-23631826

7、邮政编码：528400

8、电子邮箱：[webmaster@pianor.com](mailto:webmaster@pianor.com)

9、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